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埃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券商，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美埃科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06 号），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6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9.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8,078.4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897.3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181.0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含部分发行费用）91,412.91 万元已全部到账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出具“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1525037_B03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15）、《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2024-014）、《关

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4-015）以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5-012）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1	生产扩能项目	42,298.69	42,298.69
2	研发平台项目	15,255.44	15,255.44
3	补充流动资金	13,800.00	13,800.00
4	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I	5,346.30	5,346.30
5	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II	3,700.00	3,700.00
6	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III	5,300.00	5,300.00
合 计		85,700.43	85,700.43

注：公司部分超募资金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超募资金尚未决定具体投资项目，故未列示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四）现金管理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等其他用途。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

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另外，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3.74	-
2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0	15,000.00	16.87	-
3	其他：证券公司收益凭证	54,000.00	34,000.00	530.08	20,000.00
合 计				550.69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95%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30.22%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58,6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2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38,6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以及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

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虽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有权对理财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六、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 4.0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珏

王 珏

方雪亭

方雪亭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2日

